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增持计划的规模、价格前提、期限等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计划的前提是蓝润资产协议受让九川集团所持有的股份并完成过户，以及取得运盛医疗的控制权后实施的增持计划。

（2）自 2016 年 6 月 26 日起十二个月内，蓝润资产将在二级市场增持运盛医疗股份，在运盛医疗的股份价格不超过 25 元/股前提下，增持比例不低于 3%，不超过 5%。上述增持计划包括蓝润资产承接九川集团未完成的 2015 年增持计划的承诺。

2、相关风险提示

（1）蓝润资产的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协议转让未能实施及过户、以及未能获得运盛医疗的控制权，而导致无法实施增持计划的风险。

（2）蓝润资产后续的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延迟实施的风险。

2016 年 6 月 26 日，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润资产”）与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川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蓝润资产协议受让九川集团持有运盛医疗 53,508,343 股股份，占运盛医疗总股本的 15.69%。本次权益变动后，蓝润资产将成为运盛医疗第一大股东。蓝润资产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 2016 年 6 月 26 日起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运盛医疗的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人

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或其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增持计划前所持有的股份

2016 年 6 月 26 日，蓝润资产与九川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蓝润资产协议受让九川集团持有运盛医疗 53,508,343 股股份，占运盛医疗总股本的 15.69%。本次股份转让前，蓝润资产未持有运盛医疗的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并成功过户后，蓝润资产将成为运盛医疗第一大股东。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蓝润资产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

A 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自 2016 年 6 月 26 日起十二个月内，蓝润资产将在二级市场增持运盛医疗股份，在运盛医疗的股份价格不超过 25 元/股前提下，增持比例不低于 3%，不超过 5%。上述增持计划包括蓝润资产承接九川集团未完成的 2015 年增持计划的承诺，具体情况为：

2015 年 7 月 11 日，因 A 股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九川集团作为运盛医疗的大股东，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承诺以下增持计划：以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增持资金不低于 5,000 万元，并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上述事项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

九川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通过与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由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增持运盛医疗 1,359,506 股，增持交易金额为 29,979,831.61 元。

2016 年 6 月 26 日，九川集团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蓝润资产协议受让九川集团持有运盛医疗 53,508,343 股股份，占运盛医疗总股本的 15.69%。本次权益变动后，蓝润资产将成为运盛医疗第一大股东。

经蓝润资产及九川集团协商一致，九川集团上述剩余的增持资金不低于 20,020,168.39 元的增持计划由蓝润资产承接。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公司股价不超过 25 元/股。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 2016 年 6 月 26 日起十二个月内。目前蓝润资产尚未成为运盛医疗的股东并取得控制权，完成过户及取得控制权需要一定时间期限。

（六）增持的资金安排

蓝润资产上述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七）增持计划的前置条件

1、蓝润资产与九川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履行完毕，且完成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并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变更登记工作。

2、蓝润资产推荐的董事及监事通过运盛医疗的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蓝润资产成为运盛医疗的实际控制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蓝润资产与九川集团 2016 年 6 月 26 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未能按照协议条款履行并实施过户，蓝润资产未能获得运盛医疗的控制权，则可能导致无法实施增持计划的风险。

2、蓝润资产后续的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延迟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29 日